**附件2-1**

113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

執行成果報告書

申請人：

申請人私章 / 管理委員會大章/團體大章

負責人小章

（住宅申請此處免蓋）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

113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

**附件2-2**

執行成果報告書檢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請依序勾選，並排列裝訂 | □ （1）基本資料  □ （2）設備建置紀錄表  □ （3）原始核銷憑證（收據或發票正本）  □ （4）整體經費支出明細表  □ （5）設備保固書  □ （6）支出機關分攤表  □ （7）申請人匯款帳號及存摺影本  □ （8）**太陽光電**發電設備工程完竣證明書（建管處）/完工驗收證明文件（廠商）(非太陽光電案件適用) (說明3)  □ （9）臺北市設備汰換回收聯單第三聯正本（申請案為**汰換冰水主機、落地式箱型冷氣**者才須檢附）。 |
| 說明 | 1. 前項各款文件資料由本局留存並辦理核銷，若需留存請先自行影印。 2. 本申請文件所需之資料應以A4規格紙張繕打並對齊左上角裝訂。 3. 如為申請**太陽光電發電**者，須檢附「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工程完竣證明書」（建管處），**非太陽光電案件**則檢附施工廠商完工驗收證明文件，**上述文件檢附影本即可**。 |

113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請款申請書

**附件2-2-1**

（1）基本資料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住宅 / 社區 /團體 | 申請人全銜： □同申請人姓名（一般住宅） | | | | |
| 姓名： | 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： | | | |
| 電話： | | | 手機： |
| 設置地址：  (須與電費單用電地址相同) | | | | |
| E-mail: | | | | |
| 實際執行期程 |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（執行期程應於環保局核准函文通知補助日期之後） | | | | |
| 施作廠商 | 廠商名稱： | | | | |
| 負責人： | 聯絡人： | | | |
| 聯絡人手機 | | | | |
| 聯絡人E-mail: | | | | |
| 承包作業摘要 |  | | | | |
| 總經費（元） |  | | 補助款（元） |  | |
| 申請人私章 /社區管理委員會大章/團體大章 |  | | 負責人小章  （住宅申請此處免蓋） |  | |

113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

**附件2-2-2**

（2）設備建置紀錄表（**不夠可自行加頁**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設備建置前 | | | |  |
|  | 照片黏貼處  （請黏貼於方框內，不得超出範圍）  每頁僅黏貼一個空間一種設備 | | 照片黏貼處  （請黏貼於方框內，不得超出範圍）  每頁僅黏貼一個空間一種設備 | |  |
|  | 廠牌 |  | 容量規格（單位） |  |  |
|  | 型號 |  | 安裝地點 |  |  |
|  | 設備建置中 | | | |  |
|  | 照片黏貼處  （請黏貼於方框內，不得超出範圍）  每頁僅黏貼一個空間一種設備 | | 照片黏貼處  （請黏貼於方框內，不得超出範圍）  每頁僅黏貼一個空間一種設備 | |  |
|  | 設備建置後 | | | |  |
|  | 照片黏貼處  （請黏貼於方框內，不得超出範圍）  每頁僅黏貼一個空間一種設備 | | 照片黏貼處  （請黏貼於方框內，不得超出範圍）  每頁僅黏貼一個空間一種設備 | |  |
|  | 廠牌 |  | 容量規格（單位） |  |  |
|  | 型號 |  | 安裝地點 |  |  |
|  | **備註：本頁如不敷使用，可自行加行加頁撰寫** | | | |  |
| 113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  **附件2-2-3**  （3）核銷憑證（收據或發票影本）  申請人名稱： 黏貼憑證用紙    黏貼單據 張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金 額 | | | | | | | 用途說明  （請勾選，可複選） | | 百萬 | 十萬 | 萬 | 千 | 百 | 十 | 元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購置安裝創能設備  □購置安裝儲能設備  □購置安裝能源管理系統、電力回生裝置  □購置汰換冰水主機、落地箱型冷氣 |   **註：金額**請用**中文大寫**填寫，所填寫的金額必須與下欄所黏貼憑證之總金額一致。若填寫錯誤，  可用立可帶修正，但塗到立可帶的部分皆必須用印 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申請人私章 / 社區管委會大章/  團體大章 | 負責人章  （小章） | 社區/團體經手人章 | | （必用印） | （住宅申請此處免用印） | （住宅申請此處免用印） |   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（請浮貼於下）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   |  | | --- | | 【說明】：   1. 請依金額黏貼發票，不得黏貼銷貨單或出貨證明單。 2. 發票買受者名稱需為「申請人」全銜全名，不得縮寫。 3. 必須要蓋章一半蓋到發票一半蓋到格子，才具有騎縫章之意義。 4. 必須貼統一發票，除非為申請人施作的廠商屬於免用統一發票事業，才得以只開收據，但所開的收據必須為免用統一發票專用收據，收據上還必須蓋免用統一發票專用章，該章內也必須有該商家之統一編號。 5. 統一發票為三聯式發票者，需將第二聯扣抵聯與第三聯收執聯一併檢附貼上。 6. 發票若有誤植，必須重新開立，不得進行修改或塗改。 | | | | | | |

113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

**附件2-2-4**

（4）整體經費支出明細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 （全銜） | | | ○○○○○社區管理委員會/ ○○○（範例） | | | | | | | | |
| 申請項目 | | | 臺北市113年度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 | | | | | | | | |
| 支出日期 | | | 摘要 | 發票編號 | 金　　　額（新臺幣） | | | | | | |
| 年 | 月 | 日 | 百萬 | 十萬 | 萬 | 仟 | 百 | 拾 | 元 |
| 11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11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11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11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總金額合計 | | |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備註：

1.支出日期請依發票開具日期填寫。

2.**金額**請以**阿拉伯數字**填寫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私章 / 社區管委會大章/團體大章（必蓋） | 負責人小章  （住宅申請此處免蓋） | 社區/團體經手人章  （住宅申請此處免蓋） |
|  |  |  |

113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

**附件2-2-5**

（5）設備保固書

（請檢附於本頁）

113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

**附件2-2-6**

（6）支出機關分攤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（申請人全銜） | | | | | | |
| 支　出　機　關　分　攤　表 | | | | | | |
|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所屬年度月份： 年度 月份  總金額新台幣： 元整（**阿拉伯數字**） | | | | | | |
| 分攤機關名稱 | | 分攤 基準  （%） | | 分攤 金額  （元） | 說明 | |
|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| |  | |  | 1. 左列藍框內文字由**環保局**填寫。 2. 各分攤機關以申請人出具之領據，附本分攤表。 | |
| （申請人全銜） | |  | |  |
| 合計 | |  | |  |
|  | |  | |  |  |  |
| 填表人蓋章 | 財務委員蓋章 | | 住宅申請私章 / 社區管委會大章 /  團體大章  與負責人小章 | | | |
|  | （住宅申請此處免蓋） | | 負責人小章  （住宅申請免蓋）  住宅申請人私章  /社區管委會大章/團體大章 | | | |

備註1：支出機關分攤表每一個蓋章欄位，必須確實蓋章不得空白

備註2：若有塗改，一律於塗改處用印

113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

**附件2-2-7**

（7）申請人匯款帳號及存摺影本

|  |
| --- |
| * 匯入申請人金融機構帳戶：   金融機構（分行亦請註明）： ○○○○銀行○○分行  帳戶名稱：○○○/○○○○○社區管理委員會（範例）  金融機構代碼：○○○ 分行代碼：○○○○○○  帳號：○○○○○○○   * 匯入申請人在郵局之帳戶：   立帳郵局：○○○○郵局 郵局代號：○○○  戶名：○○○○○社區管理委員會（範例）  局號（含檢號）：○○○○○○○ 帳號（含檢號）：○○○○○○○  備註：金融機構或郵局帳戶請擇一填寫，本局均以電匯方式撥付款項。 |
| 存摺影本務須清晰  需註記「與正本相符」  （請黏貼於本方框內）  金融機構帳戶不得為警示戶、靜止戶（結清戶）、公教戶、外幣戶、專戶 |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

113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

**附件2-2-8**

（8）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工程完竣證明書（建管處）/

完工驗收證明文件（廠商）(非太陽光電案件適用)

**附件2-2-9**

113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及團體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

（9）臺北市設備汰換回收聯單第三聯正本

申請案為汰換冰水主機、落地箱型冷氣者才須檢附